

臺北市動物保護處

112年度第4次處務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4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

地點：視訊會議

主席：陳英豪處長

出席：詳簽到表

紀錄：簡中籥

壹、確認112年度第3次處務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洽悉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研考報告：

（一）電話禮貌測試，動物之家未於撥通後2聲或4秒內接聽。

收容組：經查主因櫃台服務人員當時服務現場民眾人數較多，致無法即時接聽。

主席裁示：請收容組留意改善。

（二）112年3月公文量增加情形：

產保組：工程履約公文案件較去年同期增加。

防檢組：飼料送檢案件較去年同期增加，致有公文增量之情形。

動管組：增加原因將做進一步確認。

主席裁示：請動管組確認原因，餘洽悉。

（三）112年3月發文效率降低情形：

研考室：效率降低係限期案件所導致，此類公文辦理期限多為3個月，因準備資料所費時間較長，導致發文效率下降。

主席裁示：除研考室外，動管組與收容組發文效率亦略微降低，請加速辦理。

(四) 單一陳情不滿意案件：

救援隊：此類案件均為動物叫聲擾民，本隊已積極查尋聲音來源以期解決民眾困擾，惟戶外動物難即時掌控動態，故陳情民眾仍不滿意。

收容組：認養事件導致民眾不滿，業請承包櫃台服務廠商配合改善。

主席裁示：請收容組重新確認動物認養之標準流程，並請輔導廠商確實改善，避免此類情形重複發生，餘洽悉。

二、媒體及行銷事務：

(一) 有關112年度預計拍攝之宣導影片，業洽各業務組隊，目前僅有救援隊確定拍攝影片，其餘組隊仍在規劃中，如有定案者，將排入本處期程表；另記者會及活動期程均已更新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(二) **主席裁示**：有鑑於動管組前次活動邀請卡寄發過於匆促之情形，提醒動管組112年5月12日活動之邀請卡寄送工作應提前辦理，避免重複前次匆促狀況再度發生。

(三) 收容組4月新聞稿仍有2篇未提出

主席裁示：請收容組盡速完成。

三、秘書室：

有關電子發票執行率：

副處長：計程車資核銷案，建議秘書室以「批次」辦理，以提高電子發票執行率。

主席裁示：請秘書室配合辦理。

四、會計室：

收容組履約保證金及動管組工程案保固保證金請盡速辦理退還。

主席裁示：請收容組及動管組加速辦理。

五、人事室：

(一) 3月份超時加班者為研考室及救援隊。

主席裁示：請同仁透過交流請益經驗，可縮短自行摸索時間，降低超時加班之情形。

(二) 以差勤後台登錄申請表申請補登加班者，屬特殊情事時之備用申請方式，不宜常態化使用，請各單位主管協助單位內部宣導。

主席裁示：請各單位主管確實向單位內同仁宣導。

六、資訊：

產保組4月份英文新聞稿仍未提交予資訊人員。

主席裁示：請盡可能在4月底前至官網上稿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一、有關議會質詢期間之議員索資及模擬題辦理方式，請同仁確實核對題號及題目並依規定時間內完成擬答。

主席裁示：請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副處長：退回續辦之民眾不滿意案件請承辦人檢附民眾不滿意內容，以確認回應方向是否正確。

三、秘書室提醒，契約案訂有規範廠商保密協定者，務必請廠商及其派駐人員簽定保密同意書或切結書。

主席裁示：納入本次會議紀錄，並請各科室確實執行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10時48分